

## 办理流程

提交资料



审核认定



认证结果处置及告知

### 您在办理户名变更业务前，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一、您可在我公司官方网站下载或向我公司工作人员提出需求领取《贸易结算水表户名变更需求登记单》，领取《城市供用水合同》（一式两份），并在工作人员指导下或进行电话咨询填写、盖章、签字。

二、请您提供户名变更所需资料。

三、请您在提交《贸易结算水表户名变更需求登记单》前结清当前水费。

四、您提交盖章签字的《贸易结算水表户名变更需求登记单》、《城市供用水合同》（一式两份）及所需资料，并结清当前水费后，我们将对您的资料进行审核，同时对水表是否符合户名变更条件进行认定。

五、审核结束后，如符合户名变更条件，我们将在第一时间为您变更，并通知您领取《城市供用水合同》，如不符合条件，我们将告知您原因。

六、如您还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我公司服务热线 962965 或到我公司服务厅进行咨询。

## 办理户名变更业务所需资料

### 办理更名手续所需资料

#### 企业单位户名变更所需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企业名称变更的工商注册登记	证明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的合法性
2	营业执照复印件	证明其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资格
3	经办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单位授权经办人办理户名变更手续的书面材料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引起不必要的法律风险

备注：表格中资料如政府网站能公开查询，则不提供。

#### 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户名变更所需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同意单位名称变更的文书	证明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变更的合法性
2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证明其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资格
3	经办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单位授权经办人办理户名变更手续的书面材料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引起不必要的法律风险
4	军队、部队办理此项业务时只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团级或团级以上上级部门同意书、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即可	

备注：表格中资料如政府网站能公开查询，则不提供。

#### 个人户名变更所需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公安机关出具的个人姓名变更文件	证明其更名的合法性
2	变更后的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证明其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资格
3	如是非本人办理，需提供经办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经办人办理的书面材料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引起不必要的法律风险
4	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还需提供户口簿复印件和法定监护人同意其办理户名变更手续的书面说明	证明未成年人与法定监护人的合法关系及法定监护人对未成年人民事行为的合法追认

备注：表格中资料如政府网站能公开查询，则不提供。

## 办理过户手续所需资料

### 单位与单位之间办理过户所需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过户双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证明其具有独立承担对外法律责任的资格
2	经办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以及双方单位授权经办人办理过户手续的书面材料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导致的法律风险
3	如原户名方已不存在或无法查找，则上述资料中原户名方提供资料不提供，同时新户名方出具过户情况说明（明确原户名方已不存在或无法查找，承担过户可能造成的有关责任等方面内容）	
4	军队、部队办理此项业务时提供加盖公章的团级或团级以上上级部门同意书、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证明材料复印件	

备注：表格中资料如政府网站能公开查询，则不提供。

### 单位与个人之间办理过户所需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证明其具有独立承担对外法律责任的资格
2	单位经办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和单位授权经办人办理过户手续的书面材料；个人为非本人办理，需提供经办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经办人办理过户手续的书面材料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导致的法律风险
3	个人为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还需提供户口簿复印件及法定监护人同意其办理过户手续的书面说明	证明未成年人与法定监护人的合法关系及法定监护人对未成年人民事行为的合法追认
4	如原户名方已不存在或无法查找，则上述资料中原户名方提供资料不提供，同时新户名方出具的过户情况说明（明确原户名方已不存在或无法查找，承担过户可能造成的有关责任等方面内容）	

备注：表格中资料如政府网站能公开查询，则不提供。

### 个人与个人之间办理过户所需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个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证明其具有独立承担对外法律责任的资格
2	非本人办理，需提供经办人身份证或驾驶证、户口簿、社保卡、护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经办人办理过户手续的书面材料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导致的法律风险
3	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还需提供户口簿复印件及法定监护人同意其办理过户手续的书面说明	证明未成年人与法定监护人的合法关系及法定监护人对未成年人民事行为的合法追认
4	如原户名方已不存在或无法查找，则上述资料中原户名方提供资料不提供，同时新户名方出具的过户情况说明（明确原户名方已不存在或无法查找，承担过户可能造成的有关责任等方面内容）	

备注：表格中资料如政府网站能公开查询，则不提供。

温馨提示

## 办理用水业务的服务网点

服务点名称	地址	咨询电话	营业时间
十二桥客户服务厅	十二桥路 16 号	87790856	工作日 9:00-17:00 (周末及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万年场客户服务厅	二环路东三段 29 号	84397670	
白马寺客户服务厅	白马寺街 7 号 (益民菜市 3 楼)	83176373	
胜利村客户服务厅	胜利村 108 号 (益民菜市 3 楼)	85481610	
新鸿路客户服务厅	新鸿路 331 号 (菜篮子菜市 4 楼)	84390325	
天回客户服务厅	天回镇成都万盟型材物流市场 A 区 9 栋 1-102 (天回镇邮政局后)	83582500	
犀浦客户服务厅	高新西区新创路 5 号	87838138	
郫都区城区客户服务厅	郫筒镇一环路西北段 85 号	87922515	
三道堰客户服务厅	三道堰镇二堰二巷 13-15 号 (水乡街 161 号旁侧)	87983779	
天府新区客户服务厅	天府新区科学城天府菁蓉中心 B 区 (菁蓉北二街 60 号)	83562447	
华阳客户服务厅	龙灯山路一段 18 号	61649564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周末及法定节假日 9:00-12:00 13:00-16:00
中和客户服务厅	中和街道朝阳路 141 号	81370138	
万安客户服务厅	万安路西段 382 号	84398008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周末及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合江客户服务厅	太平街道教师街 51 号	84722480	
籍田客户服务厅	新华路一段 238 号	61676994	

# 962965

## 服务到身边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五路 266 号青羊总部经济基地 1 号楼 A 座

24 小时供水服务热线：962965

网址：www.cdwater.com.cn

邮编：610031